附件1：

2020年春季学期学位论文答辩及学位授予日程安排表

| **时间** | **项目** | **工作内容** | **完成人** |
| --- | --- | --- | --- |
| 3月18日前 | 预答辩 | 进行博士学位论文预答辩（**如因疫情原因，各学位点可采取网络视频会议等线上方式进行**），硕士学位论文预审，通过者方可进入答辩资格审核环节 | 研究生、相关学院 |
| 3月20日前 | 个人答辩资格申请 | 研究生登陆“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将个人在读期间科研成果录入系统。符合条件研究生可进行答辩资格申请，并下载《学位论文答辩资格审查表》，经导师、学位点签字同意后与在读期间发表论文原件一并交所在学院审核。 | 研究生 |
| 3月28日前 | 学院审查答辩资格 | 1、审核学分和培养环节完成情况、学费缴纳情况。2、审核申请人个人学籍信息、汇总名单。3、审核在读期间发表论文等科研成果。4、将资格审查合格名单上报至研究生院，并提交由学院签字确认后相关材料（合格人员资格审查汇总表、在读期间发表论文汇总表、在读期间发表论文纸质档）。 | 相关学院 |
| 4月5日前 | 论文送审前学术不端行为检测 | 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均由各学院经“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系统”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并将结果汇总后交至研究生院学位办。 | 相关学院、学位办 |
| 4月10日前 | 研究生院审核答辩资格 | 研究生院进行博士答辩资格复审及硕士答辩资格抽审，之后将关闭答辩资格审查申请系统。 | 学位办 |
| 4月15日前 | 学校集中论文送审 | 研究生院统一培训后由各学院负责学位论文上传至学位中心送审平台，研究生院统一进行报送。学院应及时将送审情况录入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并将评阅意见汇总表上报至研究生院备查。 | 相关学院、学位办 |
| 6月10日前 | 论文答辩 | 学位论文评阅合格研究生由各相关学院在系统中录入答辩安排，答辩后录入答辩结果。答辩过程由各学位点负责具体实施，研究生院进行答辩督查。 | 相关学院、学位办 |
| 6月15日前 | 学院学位审定 | 各相关学院对拟授学位研究生材料进行审核，并召开学院学术委员会会议，推荐上报拟授学位人员名单，并提交答辩总结、学位初审决议、学位初审会议记录至研究生院。 | 相关学院 |
| 6月20日前 | 论文定稿学术不端行为检测 | 答辩通过后，在学位审定前由研究生院学位办对学位论文定稿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不合格的不得授予学位。 | 学位办 |
| 6月30日前（初定） | 学校学位审定 | 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会议审定学位授予人员名单。 | 学位办 |
| 7月 | 离校手续办理及证书发放 | 研究生在离校系统中办理离校手续。学位授予仪式后，完成离校手续办理的研究生可领取证书。 | 研究生、学位办 |
| 7月-8月 | 前一年授学位人员学位论文抽检 | 学校组织对2018年12月-2019年6月获学位人员学位论文进行随机抽检。 | 学位办 |